# 第七章 医政管理

## 第一节 医政管理

#### 管理机制及演化

医政管理是医院管理的中心。医院初创时期,医疗行政工作比较单一,由院长直接对医疗工作进行管理。人民政府接管医院后医疗业务由医疗股处理。1956年以后由分管院长负责管理。1979年随着医院规模的逐渐扩大,工作量增加,医疗行政工作的内容逐渐丰富,为健全医院管理体系,发挥职能科室作用,成立了医务科。该科在业务副院长的具体领导下,拟订医疗业务计划,组织实施全院医疗、预防、教学、科研等工作。1993年为了加强医疗质量管理,析出质管科,1999年析出科教科负责教学、科研,质管工作重归医务科。2001年医院被授为温州医学院附属第三医院、温州医学院第三临床医学院后,其教学工作由科教科承担。现医务科下设医务科办公室、投诉办公室、预防保健科、医疗质量管理科、医院感染科和公费医疗办公室、病案统计室,负责全院临床医疗管理工作。此外,医院还分别建立了医疗质量管理委员会、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、医疗安全管理委员会、急危重抢救领导小组、传染病疫情管理小组、输血管理委员会、中医管理小组、抗生素使用领导小组、公医、医保管理小组等等。各委员会及管理小组在院长的领导下,由医务科具体管理,各司其职,各负其责,构成了全院完整医疗行政管理体系。

### 医疗制度建设

1979年医务科建立后,根据浙江省卫生厅有关《浙江省医疗管理若干规定》、《浙江省医院病历书写规范》、《疾病疗效评定标准》及《医院工作制度和工作人员职责》的内容和要求,相继制订和完善医院有关一整套的医疗制度,有:病案管理制度、病历书写制度、病例讨论制度、查房制度、三级医师负责制度、病人转院、转科等 28 种医疗管理制度。特别是近几年来相继又出台医疗安全记分管理办法、重点病人管理办法、手术审批和分级管理办法、全程医疗质量控制和持续改进方案等医疗制度,并修订了会诊制度、交接班制度、病例讨论制度和查房制度等核心医疗规章制度,使医疗管理有章可循,医疗工作不断趋向于科学化、规范化与制度化。同时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方法,深入科室检查医疗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,查漏补缺,使医疗规章制度落到实处,对医院的建设和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。

## 医疗质量与医疗安全

医疗质量与医疗安全是医院永恒的主题。它不仅直接关系到医院基本功能 的发挥和患者身心健康与安危,也是医院综合评定的重要指标之一。几十年来, 医院重视教育,努力提高医务人员的法律意识、安全意识和服务意识,利用院周 会、科务会或座谈会等形式讲解、灌输、剖析,强调"以病人为中心、以质量为 核心"的服务宗旨,大力提倡"安全第一,个体化服务",使扩大医务人员在思想上对质量和安全的认识有了进一步提高。

医疗技术管理则是医疗管理的中心环节。90年代以来,医院依照医疗工作制度,健全了诊疗技术操作标准和规范了医疗护理质量标准,指定《实用心脏病学》、《新编常见恶性肿瘤诊治规范》、《血液病诊断与疗效标准》、《外科手术学》、《手术学全集》的《胸外科卷》、《心血管外科卷》、《普通外科卷》等若干种,作为各临床专科诊疗常规蓝本,规范临床各专业的诊疗工作。同时完善检查考核制度,长期坚持病历质量检查评分。病历是办好医院的三大宝(人才、病案、图书)之一,从一份归档病历中,能充分反映出基础质量、环节质量、与终末质量。历年来我院对归档病历进行院、科两级考评,通过《瑞医质管通凯》定期反馈给各科室,并督促其整改,促进了医疗质量的提高。近几年来,以环节为重点,狠抓医疗质量控制,根据《全程医疗质量控制和持续改进方案》建立医院、科室、个人三级管理体系,结合各临床工作实际,制定19项考核细则及评价标准,促使各科室及个人自觉规范诊疗行为,同时贯彻质量与报酬挂钩的奖惩措施,实现医疗质量的持续改进。